济宁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件边督边改情况一览表(第十二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	2021 0413-3	济宁瑞利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谭某某举报:一、任城区环保局未及时发现环评批复造假,监管失职;二、任城区环保分局封停正常生产中企业,有执法不当,滥用职权行为;三、任城区环保分局玩忽职守,死封企业,不允许再次验收!	任城区	其他	4月15日,任城区政府组织调查,三起投诉为同一问题,所投诉起因涉法涉诉,案件正在办理中。				涉及司法机关正在办理案件。
2	2021 0413-16	举报人反映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批先建和未验先投,要求对太阳纸业处罚并停止生产。	兖州区	其他	该件与20210409-1反映问题相同,已合并办理。	是	该件与20210409-1反映问题相同,已合并办理。	诫勉1人。	
3	2021 0415-13	邹城市太平镇新华鲁抗夜间12点以后有刺鼻气味,已持续好几天。	邹城市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15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邹城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及太平镇党委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调查人员首先到位于下风向的鲁抗循环经济产业园厂界南侧、新华路附近进行了核实,发现该处确实存在轻微的异味问题。随后,检查人员在未通知该企业人员的情况下带领第三方检测公司直接对其主要生产车间、菌渣干化车间、污水处理站等处对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对该公司主要菌渣干化线、污水处理站等主要异味源以及边界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了实时监测。检查检测过程从凌晨12:40一直持续到7:30,未发现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偷排偷放等违法行为。执法人员持便携式检测设备重点对菌渣干化车间和污水处理站的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检查,根据便携仪器监测数据,现场未发现未对无组织废气进行收集处理的工序。第三方公司对鲁抗循环经济产业园各生产车间、菌渣干化车间、污水处理站等主要产污环节废气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废气排放达标,但厂界无组织排放臭气浓度为18(无量纲),接近厂界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距离该厂较近的冯楼村和冯家集村已整体搬迁,老村址已拆除。目前距离该厂最近的村庄为李街村,位于该厂西北方向,直线距离约510米。目前,项目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是	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邹城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督促鲁抗循环经济产业园采取措施异味问题。鲁抗公司针对现有环保工艺及措施进行提升:一是为有效提升菌渣堆肥异味治理效果,将原来“草酸喷淋+生物除臭”改为“盐酸喷淋+生物除臭”,避免结垢,提高废气中氨气的去除效果,4月30日前完成;二是新增菌渣堆肥发酵厂房的收集系统,提高收集率,减少无组织异味气体的外溢,5月10日前完成;三是进一步优化菌渣发酵工艺,增加除味菌剂,减少异味的产生,4月30日前完成;四是新上高浓废水的废气焚烧系统,解决废水异味问题。	无	
4	2021 0415-28	北湖新区太阳岛小区疏导点拆了又建,油烟进小区,破坏环境;污水流经过小区地下,臭味影响居民生活。	太白湖新区	大气污染、涉水污染	2021年4月15日,太白湖新区城管执法分局、许庄街道办事处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常利社区便民疏导点由于建成年数较长及管理不善,油烟排向小区;污水管道堵塞,异味影响居民生活。许庄街道办事处已于2021年4月4日决定关停该疏导点,并排查安全隐患,目前正在全面升级改造。	是	2021年4月15日下午,太白湖新区城管执法分局、许庄街道办事处要求该疏导点在升级改造过程中严格按照安全、消防、环保等要求的标准在原地块进行临建房屋、污水管网、电力管网的升级改造,升级改造完成后,采取分区经营,达到安全、消防、环保等标准要求后方可进行经营。具体方案为:1. 进入疏导点的经营户必需与疏导点管理办公室签订管理规定。2. 靠近太阳岛居民区西排和东排的经营户全部为日常品经营,不出现生火油烟现象。3. 所有小吃、餐饮全部在东南方向,远离居民区,确保油烟净化。4. 污水管道升级改造完毕后,所有污水全部进入疏导点东北方向的污水处理池,最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5. 所有餐饮经营户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全部使用天然气。	无	
5	2021 0415-40	一、任城区环保局未及时发现环评批复造假,监管失职!二、环保局封停正常生产中企业,有执法不当,滥用职权行为;三、任城区环保局玩忽职守,死封企业,不允许再次验收!	任城区	其他	4月15日,任城区政府组织调查,三起投诉为同一问题,所投诉起因涉法涉诉,案件正在办理中。				涉及司法机关正在办理案件。
6	2021 0416-21	安居街道荣创滨江一号,前年开始建设,现阶段绿化收尾工作粉尘大,拉土车辆施工作业未采取降尘措施,无洗车台,扬尘严重。	任城区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16日任城区住建局、安居街道对所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1、因洗车台位置妨碍围墙施工,洗车台被临时拆除,进出车辆有明显带泥上路现象。2、现场土方作业扣尘措施不到位、施工区域有明显扬尘现象。	是	1、任城区住建局现场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目前,裸露土地覆盖、积尘路面冲洗等已整改完毕。2、滨江一号东门进行暂时封闭,增设洗车台,4月26日完成,在洗车台建设完成前所有工地施工车辆由南门洗车台出入。3、任城区综合执法局针对滨江一号扬尘措施不到位问题进行处罚,罚款2万元。	通报批评1人。	
7	2021 0416-64	寿张集镇徐楼村徐某潮压板厂废水直排地渗,噪音、扬尘影响周边,相关手续存疑。	梁山县	大气污染 噪音污染	2021年4月16日,市生态环境局梁山县分局、寿张集镇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徐某潮压板厂名为梁山长明木业有限公司。1、关于废水直排地渗问题。该公司从事胶合板生产,生产工序中无废水产生环节,现场调查未发现废水直排地渗情况。2、关于噪音问题。厂区西侧建设有锯边车间,锯边机为噪声源,设置在车间内,但车间门窗密闭不严,易产生噪音。3、关于扬尘问题。该公司拌胶、锯边工序配套建设有除尘设施,检查发现锯边机收集管道与生产设备连接处密闭不严。4、关于手续问题。梁山长明木业有限公司年产50万张胶合板项目于2019年11月12日通过环评审批(济环报告表梁山[2019]141号),2021年2月前该公司仅旋切木皮,2021年2月底热压工序建成投产。该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与山东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自主环保验收协议,目前尚未验收。	是	1、任城区住建局现场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目前,裸露土地覆盖、积尘路面冲洗等已整改完毕。2、滨江一号东门进行暂时封闭,增设洗车台,4月26日完成,在洗车台建设完成前所有工地施工车辆由南门洗车台出入。3、任城区综合执法局针对滨江一号扬尘措施不到位问题进行处罚,罚款2万元。1、市生态环境局梁山县分局对该公司除尘设施不能正常使用的行为立案处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济环梁责改字[2021]1-2号)和行政处罚告知书(济环梁罚听告字[2021]29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第五款,责令企业改正违法行为,处罚人民币4万元。同时,要求该公司于5月15前完成自主验收工作。2、因锯边工序不是生产必备工序,梁山长明木业有限公司已于4月18日自行移除锯边机,取消了锯边工序,消除噪声影响。	通报批评2家单位。	
8	2021 0417-22	金乡街道惠民路西段南邻河道内水体发黑,伴有恶臭,时常有白色浓稠漂浮物,对周围居民造成影响。	金乡县	涉水污染	2021年4月17日,金乡县组织金乡县高端装备产业园、金乡县鱼山街道党工委、金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该河道位于金乡街道惠民路西段南邻,主要用于防汛排涝收集附近雨水,沟渠水处于封闭状态。现场核查时沟内水面漂浮少量生活垃圾,水体呈墨绿色,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立即委托聘请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对水质进行采样检测,监测结果显示:COD47mg/L,氨氮20mg/L,总磷1.91mg/L,总氮24.9mg/L(属于劣五类水质)。经调查,该沟渠与市政管网原有4处连接点,2020年10月对上述污水排水井口全部进行了封堵。2021年4月17日工作人员对4处排水口进行全面排查,发现3处排水井封堵完好,105国道与惠民路交叉口东南角处排水井封堵气囊损坏,生活污水溢流至惠民路边沟,且存在少量漂浮物,造成水体变质。	是	2021年4月17日,金乡县住房和建设局安排专业人员对105国道与惠民路交叉口东南角处排水井损坏气囊进行更换,目前已封堵完毕。2021年4月17日,金乡县环卫服务中心安排人员对沟渠内漂浮垃圾进行打捞清理,目前已全部清理完毕。金乡县高端装备产业园区已委托施工人员将惠民路边沟内污水抽运至城区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目前正在抽水作业中。	通报批评3家单位。	
9	2021 0417-29	邹城市香城镇泉山村东,有一家无名养鸭场,污水偷排入河和居民饮用的地下水,造成水体污染严重,异味刺鼻。	邹城市	涉水污染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17日,邹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及香城镇党委政府对反映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泉山村东养鸭场为圣地源农牧发展有限公司房桃养殖场年存栏20万只肉鸭养殖项目,2017年5月取得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房桃村养鸭场自今年3月2日肉鸭全部清栏后空栏至今,检查发现养鸭棚内现存养殖粪便较多。在养殖场西北角露天晾晒养殖粪便,占地面积东西长60米、南北宽3米,厚度约5厘米,未进行密闭或搭设雨棚,未采取防止水流进入冲刷的措施。在养殖场西侧建有三级雨水沉淀池,其外排口已封堵,检查外排管道未发现养殖废水外排现象。	是	针对该养殖场存在的未及时收集、贮存、利用或者处置养殖过程中产生的畜禽粪污等固体废物的行为,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对其立案调查,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济环邹罚告字(2021)16号),罚款10万元。邹城市农业农村局畜牧业发展中心提出整改意见:(1)清理养殖棚内积蓄的粪污,并对清理过程中实施生物除臭技术,防止异味扩散。(2)污水储存池增加防雨设施。(3)清理场区内散乱存放的粪污,防止雨水冲刷外排外溢。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邹城市农业农村局约谈了山东圣地源农牧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责令其严格按照环保和粪污资源化利用有关要求进行整改,切实履行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整改完成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	无	
10	2021 0418-7	阜桥街道第八中学对面花语花店门口两个化粪池中午和下午经常有污水外溢到路面,异味刺鼻。	任城区	水污染	2021年4月18日,任城区水务局、任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阜桥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现场发现由于入管网的污水口堵塞,两个化粪池内污水溢流至附近地面,散发异味。	是	任城区水务局、任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阜桥街道办事处将两个化粪池内的污水进行抽排,对路面卫生进行了清理,疏通了入管网污水口。	无	
11	2021 0418-8	唐口街道张桥村纸管厂(生产塑料薄膜),距离居民区仅1米,全天施工,噪音很大。	任城区	噪声污染	2021年4月18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任城区分局、唐口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实为济宁市任城区华强纸管厂,年产300吨纸管环评审批、验收手续齐全。该企业距离居民区不足20米,主要噪声源为气泵及卷管机。2021年4月18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任城区分局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企业工业噪声进行了监测,未超标。公司工人为附近村庄残疾人群,只白天生产,夜间不生产。	是	市生态环境局任城区分局、唐口街道办事处要求该企业生产时密闭车间大门,将气泵更换成了无声气泵,在卷管机底部增加了减震设施,生产车间内增加了夹层。	无	
12	2021 0418-14	杨营镇瓦里村现代中学北门往北,有两条水渠,水渠内水体污染严重(水变黑)附近无工厂(最近的一家工厂距离7-8公里),异味刺鼻。	梁山县	涉水污染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18日,梁山县水务局、梁山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水渠为南二干沟渠,用来灌溉附近农田,沟渠内水体较清澈,无异味。梁山街道组织人员清除了河道内杂草,对河道两岸的垃圾进行了清理,并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水质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符合《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要求。	否	无	无	
13	2021 0418-18	大安镇前观庄村南堆放疑似工业垃圾,有人看守。	兖州区	土壤污染 固废污染	2021年4月18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兖州区分局、大安镇党委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地点是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造纸固废应急填埋场,接纳公司焚烧炉灰渣、污水处理站干化污泥、碱回收车间白泥。该填埋场环评手续齐全,各项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否	无	无	
14	2021 0418-19	赵堌堆乡将军渡浮桥南500米处存在几处贩卖沙土的销售点,扬尘四散,对周边居民生活造成严重影响。	梁山县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18日,赵堌堆乡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信访反映的沙土销售点位于赵堌堆乡将军渡浮桥南500米处,德商路东侧,占地面积约2亩,为赵堌堆乡蔡楼村村民蔡某某所有,存放销售用于垫宅基地或垫路的沙土,沙土露天堆存,产生扬尘。	是	4月20日,赵堌堆乡政府依法对该沙土销售点进行了清理取缔,裸露地面全部用抑尘网覆盖。赵堌堆乡政府将加强巡查,严防该沙土销售点死灰复燃。	无	
15	2021 0418-26	阜桥街道古�河小区南、太东北门几家店面垃圾直接倒入下水道造成堵塞,雨天有异味。	任城区	水污染	2021年4月18日,任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阜桥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下水道中有烟头、落叶等垃圾,长时间未清理,散发异味。任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经过走访排查,未发现倾倒泔水现象,餐饮店废水经管道进入污水管网,餐厨垃圾由济宁市博通新能源有限公司上门收取。	是	任城区水务局已组织人员清理了下水道。	无	
16	2021 0418-28	南张街道人和花园工地夜间施工产生噪音,影响周边居民生活;裸土覆盖不全,扬尘污染。	任城区	大气污染 噪音污染	2021年4月18日,任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任城区住建局、南张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人和花园工地是济宁立国人和地产有限公司施工项目,该项目为加快进度自4月15日起夜间施工,期间裸土未及时覆盖。	是	任城区住建局向该公司下达了《任城区建筑工地扬尘治理检查整改通知书》(编号20210418-4-2)要求对裸土进行覆盖,目前裸土已覆盖完毕。任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针对其夜间施工行为下达了《综合行政执法责令改正通知书》(济任执改字(2021)第100009号)要求立即停止夜间施工,并立案处罚,处罚程序正在进行中。	无	
17	2021 0418-29	中册镇新中医院北洗沙场无手续,露天作业,污水直排。夜间过车扬尘严重,噪声扰民。	泗水县	大气污染 噪音污染	2021年4月18日,市生态环境局泗水县分局、中册镇党委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反映的洗沙场为泗水县中册镇金鑫石材加工处,2020年1月环评审批。由于该企业在征地规划范围内,自2021年3月7日起未再生产,4月11日起开始拆除生产设备,现场未发现废水直排问题。夜间拆除过程中产生了扬尘污染和噪声扰民问题。	是	市生态环境局泗水县分局、中册镇党委政府要求该企业对未清运物料进行覆盖,运输时防止物料扬洒,严禁夜间作业扰民。目前该企业已完成清场工作。	通报批评2人。	
18	2021 0418-36	龙桥街道青特赫府和新世纪阳光花园之间小路,堆放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未覆盖,长期无人清理,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兖州区	固废污染	2021年4月18日,兖州区综合执法局、龙桥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青特赫府小区部分业主未按要求将装修垃圾放置指定区域,装修工人为图方便随意将装修垃圾丢弃护栏外。	是	兖州区综合执法局、龙桥街道办事处已将垃圾清理干净,并洒水降尘;对乱丢垃圾业主进行批评教育,严禁装修工随意丢弃装修垃圾。	无	
19	2021 0418-39	二十里铺街道前屯村、后屯村附近,长兴化工等几个企业时常散发刺鼻气味,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任城区	大气污染	该件与20210416-54反映问题相同,已合并办理。	是	该件与20210416-54反映问题相同,已合并办理。	无	
20	2021 0418-42	圣水峪镇前峪村西北、吉沃村北、肖家峪村西三处风力发电风车离村较近,噪声扰民,希望撤走。	泗水县	噪音污染	2021年4月18日,泗水县发展和改革局、圣水峪镇党委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反映的风力发电风车为国电优能泗水能源有限公司国电泗水圣水峪风电场工程项目,2011年2月由原济宁市环境保护局审批,2016年8月通过验收。该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圣水峪镇政府委托第三方公司对该处风力发电机组进行噪声监测,检测数据为昼间最大平均噪声为51.6db(A),夜间最大平均噪声为46.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2008)中2类标准要求。圣水峪镇政府走访部分群众,被走访群众反映白天无发电噪声,夜间有轻微噪声,但不影响睡眠。	是	泗水县政府责成成泗水县发展改革局、圣水峪镇人民政府加强对国电优能泗水能源有限公司国电泗水圣水峪风电场工程项目监管,严格按照环评批复要求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应采取切实有效的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无	
21	2021 0418-45	中都街道疃里村村委南三十米排水沟被堵死,有异味,下雨积水严重。举报人希望能将村内污水排入一环污水管网。	汶上县	大气污染 涉水污染	2021年4月18日,中都街道办事处、汶上县水务局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信访反映的排水沟位于中都街道疃里村村委南30米处,实为雨水排放沟,无生活污水汇入,疃里村生活污水按照农村改厕要求进行处理。雨水积存于沟内,周边树木飘落的枯枝落叶进入水沟中,未及时清理,产生异味。	是	2021年4月19日,中都街道办事处对该排水沟进行了清理。该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已纳入汶上县2021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站建设计划,预计2021年年底前完成,建成后将对该村生活污水统一收集、统一处置。	无	
22	2021 0418-46	安居街道运河怡居佳苑7号楼2单元住户养家禽,卫生环境脏乱差,有异味,希望妥善处理。	任城区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18日任城区安居街道办事处、任城区农业农村局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住户赫某某养殖了10只鸡和20多只鸽子,有异味。	是	该住户已将养殖的家禽清理完毕,承诺以后不再饲养。	无	
23	2021 0418-49	杨某某帮助胡集镇山东默得森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偷排。	金乡县	涉水污染 土壤污染 其他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成立专案组,进驻山东默得森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开展调查,现已完成调查取证,固定有关证据,初步认定企业涉嫌采取规避监管方式转运处理污水,案件按照程序移交公安机关侦查。	是	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向企业下达停产治理通知,同时对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公安机关对违法涉案人员杨某某依法进行传唤。	无	
24	2021 0419-2	太平镇里彦电厂南边鲁抗医药,夜间时常散发出刺鼻化学气味,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影响。	邹城市	大气污染	此转办件反映问题与20210415-13转办件为同一问题。	是	此转办件反映问题与20210415-13转办件为同一问题。	无	
25	2021 0419-4	宫云镇张庄村西侧路昂驰电动车厂内存在洗沙行为,噪音巨大,影响周边居民休息,运输时遗落砂石产生扬尘,污染严重。	金乡县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2021年4月9日,霄云镇党委政府、金乡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和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对所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反映的实为金乡县富久建材有限公司,该企业年产300万吨水洗沙项目环评手续齐全,项目选址符合防护距离要求,以外购砂石为原料,经过水洗、筛分等工序生产水洗沙。2021年3月17日,因私设排污口外排洗砂废水被市生态环境局查处后,企业一直处于整改状态,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出车道路为企业自行硬化建设,破损严重,车辆经过时易带起路面扬尘,造成路边扬尘较多。因企业处于停产整改期间,噪声未作监测。	是	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于4月19日向企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济环金责改字(2021)3041号),责令企业对厂区门口路面进行硬化修复。并开展自行监测。	无	
26	2021 0419-7	凫山街道泰和锦绣源小区10号楼距信号塔18米,王先生担心对家人产生辐射方面的影响。	邹城市	辐射	2021年4月20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凫山街道办事处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邹城市凫山街道泰和锦绣缘小区南侧基站位于石庄村,现由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市分公司管理运营。4月20日,中核化学计量检测中心对石庄基站周边以及对该基站附近居民家中进行电磁辐射环境检测,检测结果如下:电磁环境功率密度测值均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对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对人体无辐射安全危害。	否	无	无	
27	2021 0419-16	张黄镇张黄工业园山东金吉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在新建氯化反应装置(不排除外地企业租赁厂房在山东金吉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该生产线),可能存在批建不一情况。	鱼台县	其他	2021年4月19日,鱼台县经济开发区、县工信局等相关部门对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山东金吉利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鱼台县张黄化工产业园内,环评及批复、验收、规划和安全生产许可等手续齐全。2020年12月该公司计划对备用车间进行医药中间体技改,2021年1月14日该项目完成了立项备案,其他审批手续正在办理中,尚未进行氯化反应装置的建设,不存在批建不一的情况。不存在外地企业租赁厂房在该公司建设氯化反应装置的情况。	否	无	无	
28	2021 0419-25	兖州区大安镇安庙村郝某某养殖场,散发养殖气味对周边居民产生影响,粪便废水肆意倾倒。大安镇安庙村侯某某在村内进行鸡鸭养殖,家禽声音及气味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	兖州区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2021年4月19日,兖州区畜牧兽医事业发展中心、大安镇政府对所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郝某某肉鸭养殖场实名为济宁市兖州区郝丹养鸭场,为个体养殖户,建设有2个养殖棚,可存栏8000羽肉鸭,目前棚内空棚。养殖场内建有污水沉淀池且运行良好,并配有吸污车。该养殖场正在配备除臭除味设施,计划2021年5月10日前安装完毕。侯某某肉鸡养殖场为个体养殖户,已停养半年之久,现场已自行拆除部分养殖设施。经现场查看、并走访附近群众后获悉,2处养殖场2020年底以来均未养殖。经实地查看,2处养殖场周边均未发现养殖粪便和废水乱排现象。	否	无	无	
29	2021 0419-26	1、大束镇土旺村西南角有两家养殖厂,粪便气味对周边居民产生严重影响。2、大束镇土旺村西南角王坤汽修厂,汽修厂内到处有油泥,焊接气味对周边居民产生严重影响。	邹城市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20日,邹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市交通运输局及大束镇人民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1、所反映养殖厂实为杜某三养鸡场和杜某付养鸡场。经现场查看,杜某三养鸡场储粪棚顶部防雨设施损坏,粪污储存池内粪污清运不及时;杜某付养鸡场粪污储存池上盖覆盖不严。以上问题是导致产生异味的主要原因。2、经周边调查和群众走访,大束镇土旺村无王坤汽修厂。在该村西南角有王杰汽车维修部和洪兵修理铺。王杰汽车维修部场地内地面无明显的油污。王杰、洪兵修理铺内现场无存有2台发动机、2台变速箱,地面未发现有遗留的油渍;未发现有电焊作业现象。洪兵修理铺院内未发现有遗留的油渍,现场有一台电焊机和焊条。	是	1、针对养殖场异味扰民问题,邹城市畜牧业发展中心要求杜某三养鸡场:及时清理鸡舍内及粪污储存池内积蓄的粪污,按时喷洒生物除臭剂,防止异味扩散;修复损坏的储粪棚防雨设施;及时清理养殖过程中每天产生的粪污,做到日产日清。要求杜某付养鸡场:对粪污储存池顶部进行加固密封,按时喷洒生物除臭剂,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及时清理养殖过程中每天产生的粪污,做到日产日清,减少异味对环境的影响。目前均已整改完成。2、针对汽修厂焊接气味扰民问题,大束镇政府要求王杰汽车维修部对院内易产生油污的发动机和变速箱进行清理或合理存放;要求洪兵修理铺配备使用焊烟收集设施。	无	
30	2021 0419-27	泗张镇岔河村村南垃圾站西沟内料场加工作业扬尘严重。	泗水县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19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泗水县分局、泗张镇党委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信访反映的为泗张镇耿家庄村民李某某的小型混泥土搅拌点,主要设备为1台小型水泥砂浆搅拌机,产品用于泗张镇宋家沟村的某厂基础设施建设。现场检查时,该搅拌点未生产,场地铺有防风抑尘网,但设施搅拌混合过程无降尘措施,易产生扬尘。	是	泗张镇党委政府要求李某某拆除泥砂浆搅拌机。4月19日中午拆除完毕。	无	
31	2021 0419-29	留庄镇北羊庄村庄台东鱼池里有养鸭场养殖大约2000只鸭(该村庄属于禁养区),导致鱼池水质浑浊。该养鸭场距离居民区100米,未建化粪池,异味严重。	微山县	大气污染,涉水污染	2021年4月19日,微山县农业农村局、留庄镇党委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反映的养鸭场业主为李某(37岁,下肢瘫痪的一级残疾人,重点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母亲于去年摔伤),养鸭场建有鸭棚1座,存栏1100只。鸭棚距离最近的两家住户约100米,周边有异味。养殖采用棚内铺设麦草发酵的方式,不需要清理粪污,未发现粪污排入鱼池现象。	是	微山县农业农村局、留庄镇党委政府考虑到养殖户是一级残疾人,且蛋鸭正处于产蛋高峰期,要求该养殖户于2021年6月30日前处理蛋鸭,拆除棚舍并清理现场。拆除前,每天喷洒除臭剂减少异味。	无	
32	2021 0419-40	王鲁镇鲁南新村(原耿庄村),一无名饲料厂,夜间偷偷加工生产饲料,噪音大,异味刺鼻。	鱼台县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其他	2021年4月19日,市生态环境局鱼台县分局、鱼台县农业农村局及王鲁镇党委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所反映饲料厂实为鱼台县玉糖饲料加工厂,该厂有环评手续,尚未正式投产。在2021年3月中旬曾进行设备调试,经调阅用电量核实,其2021年3月下旬至今一直处于停产状态。该厂在调试设备期间,储存了部分原料,该原料为玉米糖渣,原料有酸臭异味,且未按要求密闭储存,导致异味气体无组织排放。	是	1、市生态环境局鱼台县分局针对该饲料厂无组织排放异味,未采取有效措施完全收集的违法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该饲料厂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济环鱼责改字(2021)1-14号),并对其立案处罚,拟罚款2.5万元整。目前已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济环鱼罚告字(2021)18号)。2、该饲料厂对现场储存的原料进行清理,目前已全部清理完毕。	无	
33	2021 0419-44	山东亿豪陶瓷有限公司存在用煤气发生炉,实际生产产量增加(该公司年产900万平方米,实际年产产能1450万平方米)排放量增加,煤炭一年用量达到10万之多等环境违法行为。	邹城市	其他	2021年4月19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唐村镇人民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山东亿豪陶瓷有限公司以煤气发生炉产生的煤制气为窑炉热源,该项目采用低氮燃烧处理废气,再经“SNCR脱硝+石灰石膏湿式脱硫设施”处理,通过现有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符合《建材工业大气排放标准》(DB37/2373-2018)排放标准。经调查,该公司2019年煤炭实际使用量为10433吨,产量为415万平方米,2020年煤炭实际使用量为8409吨,产量为371万平方米,实际产量未增加。该公司每年煤炭使用量及年产量均在环评批复要求范围内。经现场调查核实,该公司抛光车间内建设有5台陶瓷覆膜设备(镀金炉)、联合车间内新增1台压机、水煤浆车间内新增1台煤粉机,上述设备未按照要求办理环评审批手续,且已投入使用。	是	市生态环境局邹城市分局对该公司抛光车间新增5台陶瓷覆膜设备(镀金炉)、联合车间内新增1台压机、水煤浆车间内新增1台煤粉机,在未获得环评批复的情况下进行建设的行为立案查处,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济环邹罚告字(2021)12号),处罚9.639万元;对该公司上述设施未经验收投入使用的行为立案查处,下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济环邹罚告字(2021)13-1号),处罚55万元。	无	
34	2021 0420-5	谷亭街道西姚大队红卫村村南,生活垃圾堆积到排水渠里,一年多无人处理。	鱼台县	固废污染	2021年4月20日,鱼台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等相关部门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举报地实为老砦镇西姚大队红卫村村南,属于部队农场排水渠。排水渠长约300米,渠内有漂浮的生活垃圾,为附近村民随手倾倒,累积在排水渠内。	是	1、老砦镇立即组织挖掘机对排水渠内生活垃圾、淤泥、脏物进行清理,目前已完成。2、鱼台县综合执法局已经将该区域纳入城乡一体化管理,结合城乡一体化管理及时将生活垃圾收集清运。	无	
35	2021 0420-6	济河街道办事处长山庄村村东南茂强养殖场化粪池污水溢出,流到地面,流入田地和居民饮用水源,异味刺鼻,猪瘟死亡的猪埋到了养殖场周边的地里,没有做无害化处理。	泗水县	大气污染,涉水污染,土壤污染	2021年4月20日,泗水县农业农村局、县畜牧业发展中心、市生态环境局泗水县分局、济河街道办事处党工委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茂强家庭农场位于济河街道长山庄村东南,2020年9月23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济环承诺审泗水(2020)020号)。养殖场占地20亩,现存栏生猪2200头,属非禁养区,配建有419立方米污水池和247.5平方米晾粪棚及192立方沼气池。长山庄村居民饮用水源位于村南,距离养殖场1000米,养殖场和水源之间有山隔离,未发现污染居民饮用水源的情况。经调阅该场养殖档案,2020年该养殖场共死亡生猪66头,为避免疫情传染,养殖场内建有无害化化尸池一处,死亡生猪都在化尸池内无害化处理。调查发现,该养殖场沼气池连接污水池的管道口有少许污水渗漏,养殖场南面的污水池棚盖已经损坏,现场有异味。	是	泗水县畜牧发展中心要求茂强家庭农场进行整改,对粪便渗漏管道进行修缮,每天喷洒除臭剂一次,减少异味,更换污水池顶已损坏的棚盖,已于4月25日完成。	无	
36	2021 0420-10	南旺镇寺前铺村红绿灯西北、321省道路北一无名洗沙场,无环评手续,夜间10点以后施工作业,打沙、洗沙,噪音严重,道路扬尘严重,无降尘措施。	汶上县	大气污染,噪声污染	2021年4月20日,南旺镇政府、市生态环境局汶上县分局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该洗沙场位于南旺镇大店子二村与太平村交界处,经营人为南旺镇寺前铺一村村民张某庆,生产车间占地约3亩,车间内存有少量沙子和生产设备(破石机1台、破碎机1台、筛沙机1台、传送带3个、水洗机1台)。	是	南旺镇政府依法对该洗沙场进行清理取缔。4月22日,该洗沙场存放的沙子、机械设备已全部清理完毕。	通报批评1人。	
37	2021 0420-15	纸坊镇前马寺村南,有人开山采石,大约10-20个机器作业,全天性开采,噪音大,扬尘严重。	嘉祥县	大气污染,噪音污染	2021年4月20日,嘉祥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纸坊镇人民政府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信访反映的位置位于纸坊镇前马市村南,系南横山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主要通过机械破碎工艺对危岩山体进行削坡卸载,喷播绿化山体,改善生态环境。2020年9月30日该项目经嘉祥县环境综合治理指挥部办公室批复开工,由济宁市地源祥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由江苏绿岩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建。该项目围挡、现场喷淋设施、洗车台、大门出入主干道路面硬化、道闸系统、大气 扬尘检测系统及项目区域视频覆盖均已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建设。项目严格按照规定施工时间(上午7:00-11:30,下午13:00-18:00)进行施工。现场噪声监测系统即时进行监测,施工期间噪音在40-55分贝,但该项目离村庄较近,存在噪音污染隐患。2021年3月24日,网格员巡查曾发现该项目作业时未开启雾炮,未采用湿法作业,部分物料裸露未覆盖,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扬尘污染。市生态环境局嘉祥县分局已对江苏绿岩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立案查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七十二条第二款规定,4月21日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济环嘉罚字(2021)31号),罚款4万元。该项目自3月24日以来一直未进行施工作业,裸露物料已全部覆盖。	是	纸坊镇政府督促该项目恢复生产后严格按照《济宁市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项目大气污染技术导则(试行)》的各项要求进行施工,每台施工挖机均配备雾炮,对作业点实施雾炮全覆盖湿式作业;对开采出来的石料进行分类整理堆存,土渣聚堆后及时采用抑尘网进行覆盖。	无	
38	2021 0420-17	许庄街道京杭佳苑E区2号楼1单元东面下水道不管用,污水溢流小区路面影响小区绿化,异味严重。	太白湖新区	大气污染	2021年4月20日,许庄街道对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经查,由于该小区排水管道出现破裂,造成生活污水外溢,产生异味。	是	许庄街道办事处要求京杭佳苑社区对该问题进行整改,对外溢废水进行清理,并更换破损管道。目前已整改完毕。	无	
39	2021 0420